

# 中共青岛西海岸新区工委文件

青西新发〔2018〕22号

---

## 中共青岛西海岸新区工委 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 印发《关于全面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的 作战方案》的通知

各大功能区党（工）委（党组）和管委

各镇党委和人民政府，各街道党工委和办事处，各管区党工委，工委区委各部门，管委区政府各部门，区直及驻区各单位，区直属企业：

《关于全面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的作战方案》已经工委（区

委)、管委(区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望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青岛西海岸新区工委  
青岛西海岸新区管委  
2018年4月25日

# 关于全面打好精准脱贫攻坚战作战方案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要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确保到 2020 年我国现行标准下农村贫困人口实现脱贫，贫困县全部“摘帽”，解决区域性整体贫困，做到脱真贫、真脱贫。这是党中央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大局出发做出的重大部署，必须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把提高脱贫质量放在首位，采取更加有力的举措、更加集中的支持、更加精细的工作，坚持打好精准脱贫这场对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具有决定性意义的攻坚战。根据党中央、国务院抓好三大攻坚战战略部署，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 一、作战要求

（一）指导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基本方略，坚持中央统筹、省负总责、市县抓落实的工作机制，构建大扶贫格局，注重扶贫同扶志、扶智、扶技相结合，高标准完成精准脱贫任务，为我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奠定坚实基础。

（二）作战目标。按照“走在前列”的决策部署，2018 年，实现 5 个经济薄弱镇全部“摘帽”，巩固提高建档立卡贫困户、贫困薄弱村脱贫成效，实现“两个转变”（由解决绝对贫困向重点缓解相对贫困转变，由主要解决农村贫困向统筹解决城乡贫困转变）；2019 年，实现扶贫政策与低保政策深度融合，完善动

态保障长效工作机制，确保建档立卡贫困户年人均收入超过省定标准的 2 倍；2020 年，实现精准扶贫向富民增收、共同富裕转变，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奠定坚实基础。

## 二、三年作战规划

### （一）实施专项扶贫攻坚战，提升精准脱贫成效

1. 精准帮扶，建立贫困户脱贫长效机制。继续落实“一户一案”，对已脱贫享受政策的贫困户一定时期内“原有扶贫政策不变、支持力度不减、帮扶单位不撤”，确保稳定脱贫；实施动态调整管理，对新识别和返贫贫困户，及时纳入帮扶，做到应纳尽纳、应扶尽扶；持续发力精神扶贫，将扶贫同扶志、扶智、扶技相结合，大力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增加公益岗位设置，引导产业扶贫就业，鼓励贫困户积极申请“富民农户贷”，激发内生动力，实现贫困户一人就业、全家脱贫；开展扶贫特惠保险，实现保险精准扶贫全覆盖；深入开展“大走访”和“暖冬行动”，为贫困群众送温暖、解难题；实施脱贫攻坚“回头看”活动，督查贫困户教育、医疗、养老、收入达标和住房安全等政策落地情况，推进扶贫领域执纪问责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以求真务实的作风坚决打好脱贫攻坚战。[责任单位：区扶贫办、区纪委、区人社局、区金融办，各镇街（管区）]

2. 精准施策，巩固贫困薄弱村脱贫成效。统筹推进乡村振兴与脱贫攻坚工作，将贫困薄弱村分批次纳入美丽乡村建设工作，实现乡村振兴、美丽乡村与脱贫攻坚有效衔接，共同谋划、协同

推进；探索扶贫工作与村庄改造双赢模式，将部分符合条件的偏远贫困薄弱村搬迁至地铁口周边区域，通过规划建设地铁小镇进行安置，实现脱贫致富；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产业，提升扶贫产业园区水平，增加农村集体经济收入，吸纳贫困人口就业；指导各镇街（管区）用好扶贫资金、用活收益资金、管好扶贫资产；加大涉农资金整合力度，集中资源办大事，加强贫困薄弱村村内道路、饮水安全、农村用电、文化小广场、村庄亮化、农田小型水利、办公和服务场所等八项工程建设，提升村“五通十有”水平；实施党建扶贫，强化贫困薄弱村班子建设，落实党建工作队制度，为精准扶贫提供组织保障。〔责任单位：区扶贫办、工委组织部、区交通局、区农工办（农发局）、区水利局、区文广新局、区体育发展中心，各镇街（管区），区供电公司、黄发集团〕

3. 精准发力，提升经济薄弱镇综合实力。结合特色小镇建设，加大国企帮扶力度，支持经济薄弱镇基础设施建设，改善发展环境；立足资源和产业优势，推动国企在经济薄弱镇引入项目、注册公司、发展产业，增加镇级财政收入；继续实施大功能区联系经济薄弱镇制度，通过政策扶持、项目建设、产业培育等多种措施，推动经济薄弱镇脱贫。〔责任单位：区城建局、区园区统筹办、区国资办，相关镇（管区）〕

## （二）实施行业扶贫攻坚战，构建政策保障体系

1. 完善教育保障。及时落实贫困户学生生活补助制度，减轻学费压力，以教育帮扶促脱贫；实行政策倾斜，改善经济薄弱镇

义务教育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实施“雨露计划”，通过职业教育和各类技能培训等途径，扶持贫困户增加就业机会、提高收入；对贫困户离校未就业的普通高中、中等职业教育及高校毕业生提供就业支持；以提高贫困户文化素质和贫困家庭劳动力技能为抓手，大力发展农民职业教育，构建覆盖各教育阶段的精准扶贫教育体系，阻断贫困的代际传递。〔责任单位：区教体局、区扶贫办、区人社局、区农工办（农发局），各镇街（管区）〕

2. 健全医疗保障。加大靶向医疗救助保障力度，继续实施扶贫医疗救助基金制度，建立扶贫医联体结对机制，完善健康档案，开通贫困就医绿色通道，实施“一站式”结算；全额补贴贫困居民社会医疗保险个人缴费部分，实现医保全覆盖；加大医疗入户巡诊或定点义诊覆盖范围，切实解决农村居民看病难的问题；对贫困户常年病号和常用药，落实集中采购、定期供给制度，实现“因病致贫”家庭的医疗帮扶全覆盖。〔责任单位：区卫计局、区人社局，各镇街（管区）〕

3. 落实住房安全保障。加大资金投入，优先安排建档立卡贫困户危房改造任务，实行贫困户住房安全动态管理机制，彻底解决贫困户住房安全问题；结合实际情况，通过公共租赁住房等政府保障房安置方式，改善贫困户的居养条件。〔责任单位：区城市开发局、区国土房管局、区扶贫办、区财政局，各镇街（管区）〕

4. 实行养老保障。落实贫困人口居民基本养老制度，对符合供养条件的农村贫困户实行集中供养或居家供养；完善留守人员

和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探索贫困户“邻里互助护理”模式，提升养老保障水平；加大贫困户家庭孝善模范选树、宣传，树立典型、弘扬孝老敬老正能量。〔责任单位：区人社局、区文明办、区民政局、区残联，各镇街（管区）〕

5. 实现兜底保障。加强扶贫开发和低保制度衔接，将符合低保条件的贫困家庭纳入低保范围，做到应保尽保；推进社会救助扶贫，统筹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供养、临时救助、受灾人员救助等各项救助制度，发挥救急救难作用，强化对贫困户重点保障。〔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残联，各镇街（管区）〕

6. 深化帮扶保障。完善精准结对帮扶工作机制和区领导联系经济薄弱镇、区直部门帮扶贫困薄弱村、机关干部结对帮扶贫困户制度，提升贫困对象帮扶全覆盖水平；继续实施“第一书记”驻村帮扶制度；落实大功能区结对帮扶和区属企业重点帮扶经济薄弱镇制度，扶持发展主导产业，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水平，提升经济薄弱镇综合实力。〔责任单位：工委办公室、工委组织部、区园区统筹办、区人大办公室、管委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办、区国资办，区直相关帮扶单位，各镇街（管区）〕

### （三）实施社会扶贫攻坚战，凝聚多方帮扶合力

1. 强化企业扶贫社会责任。壮大国有扶贫开发公司实力，确定部分市属、区属国有企业和相关大功能区所属平台公司，分别与一个贫困薄弱村定向合作、对口帮扶；制定国有企业帮扶推进方案，重点实施产业项目培植和富民增收，用工优先向贫困户倾

斜，解决贫困户就业，创新打造国企全面助力脱贫攻坚的新区模式；动员民营企业开展产业扶贫、就业扶贫、捐赠扶贫、技能扶贫，鼓励有条件的企业设立扶贫公益基金，采取市场化运作方式，对贫困薄弱村和贫困户进行帮扶。〔责任单位：区国资办、区园  
区统筹办、区工信局、区民发局，各镇街（管区）〕

2. 动员社会组织参与帮扶。倡导社会团体、慈善组织、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各类组织从事扶贫开发事业，鼓励社会组织扶贫重心下移，促进帮扶资源与贫困户精准对接帮扶；落实慈善资金部分用于精准脱贫工作，倡导全社会参与脱贫攻坚。〔责任单位：区民政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区慈善总会、青  
岛开发区慈善总会，各镇街（管区）〕

3. 实施扶贫志愿者行动。完善扶贫志愿者制度，每年动员志愿者开展扶贫服务工作，支持有关志愿服务组织和志愿者选择贫困薄弱村、贫困户和特殊困难群体，开展困难帮扶、文体娱乐、技能培训等方面的志愿帮扶活动，培育发展精准扶贫志愿服务品牌。〔责任单位：团区委、区妇联、区科协，各镇街（管区）〕

### 三、本年度作战计划

#### （一）部署阶段（1月-3月）

1. 拟定全面打好脱贫攻坚战的作战方案，各相关行业主管部门制定作战计划，落实攻坚战责任。（3月份完成）

2. 召开扶贫干部培训会议，部署全年脱贫攻坚战各项任务，强化业务技能培训，指导镇街做好贫困对象、扶贫项目和扶贫资

金收益管理等工作。（3月份完成）

## （二）攻坚阶段（4月-10月）

1. 制定2018年特色扶贫发展实施方案，全面开展产业扶贫、资产收益扶贫、特色扶贫等专项扶贫工作。（4月份完成）

2. 做好扶贫资金与扶贫开发公司的战略对接，发挥资金规模效应，落实扶贫项目市场化、专业化实施运行。（4月份完成）

3. 完成上半年贫困户学生生活补助发放工作。（4月份完成）

4. 针对部分贫困薄弱村收益使用时效性不强问题，指导各镇街（管区）规范及时使用扶贫收益，重点发展产业扶贫项目，实现扶贫收益滚动发展。（4月份完成）

5. 针对扶贫项目、资产和收益管理不到位问题，扶贫档案建设不够规范问题，分两期组织扶贫干部培训，提升扶贫干部业务能力，定期开展督查检查，确保管理规范有序。（5月份完成）

6. 完成上年度贫困人口医疗救助报销工作。（6月份完成）

7. 实施第三批扶贫专项资金购买商业资产工作，并将收益及时拨付到村。（6月份完成）

8. 完成贫困户危房改造任务。（6月份完成）

9. 加快扶贫产业项目编制、申报、评审、批复工作，确保项目早落地、早收益。（6月份完成）

10. 开展扶贫对象动态管理工作，对返贫户和新致贫户，第一时间落实低保、救助等保障政策，做到应纳尽纳、应扶尽扶，对不享受政策贫困户按程序退出。（6月份完成）

11. 加快推进市属、区属企业和功能区平台公司帮扶贫困薄弱村工作，重点实施产业项目建设，尽快实现富民增收。（9月份完成）

12. 完成下学期贫困户学生生活补助发放工作。（10月份完成）

13. 开展“国家扶贫日”系列活动，强化政策、活动宣传，营造合力攻坚氛围。（10月份完成）

14. 完成“雨露计划”资金发放工作。（10月份完成）

15. 协同推进乡村振兴、美丽乡村与脱贫攻坚工作，完成41个贫困薄弱村美丽乡村达标村建设。（10月份完成）

### （三）决胜阶段（11月-12月）

1. 针对贫困户收入和“四保障”达标问题，完成贫困人口医疗保险全额投缴、年度摸底调查工作，及时帮扶，杜绝返贫情况发生。（11月份完成）

2. 对贫困薄弱村脱贫成效进行摸底评估，强弱项、补短板，实现高标准脱贫。（11月份完成）

3. 对大功能区、国企帮扶经济薄弱镇、贫困薄弱村成效，以及产业项目增收富民工作，进行考核评比。（12月份完成）

4. 启动并完成经济薄弱镇摘帽工作，报市级备案，全面完成脱贫攻坚任务。（12月份完成）

## 四、工作要求

（一）完善组织领导。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实行时间倒排、

任务倒逼，层层传导脱贫压力，级级压实主体责任；发挥镇街（管区）主体责任，落实党政一把手负责制，既要指挥部署也要亲临一线，靠上抓、亲自抓；落实行业主管部门责任，结合行业扶贫方案，抓实政策帮扶工作；明确贫困薄弱村党支部书记、驻村第一书记和包村干部具体职责，做好贫困薄弱村的巩固提升和贫困户动态管理，确保扶贫路上不让一个人掉队。

（二）加强队伍建设。各镇街（管区）要进一步转变和完善扶贫机构职能，使扶贫部门真正成为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参谋部、作战室、督查组；要保持扶贫队伍稳定性和工作连续性，关心关怀扶贫干部；加大对扶贫干部和贫困薄弱村干部培训力度，纳入全区干部培训规划，开展专业培训、普遍轮训；定期召开扶贫工作专题会议，研究制定工作计划，调度推进工作进度，形成齐心协力促脱贫的工作格局。

（三）开展扶贫宣传。要整合宣传力量，创新宣传方式，充分发挥新闻媒体的特点和优势，大力宣传各级关于精准扶贫的战略部署和扶贫开发政策；积极宣传基层一线和广大干部群众自强不息、自力更生、决战贫困的先进典型和先进事迹，弘扬扶贫济困、乐善好施的传统美德，着力营造坚决打好脱贫攻坚战的浓厚氛围。

（四）强化督查考核。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开展扶贫领域专项治理行动，狠抓突出问题专项治理，严查扶贫领域腐败、作风、责任落实三方面突出问题，坚决防止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以及弄

虚作假等问题；完善扶贫工作督查和通报制度，发挥好督查巡查、纪检监察、审计等各方面监督作用，推动脱真贫、真脱贫；完善脱贫攻坚考核体系，细化考核措施，确保脱贫攻坚战各项任务要求落到实处。